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成立

本公司於2016年11月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我們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因此，本公司的企業架構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受開曼群島相關法律規限。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要載於附錄三。

我們的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廣州市南沙區橫瀝鎮明珠一街1號明珠開發大廈1301室。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我們於2025年3月21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吳東澄先生已獲委任為香港授權代表及我們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代理人，其通訊地址與我們在香港的營業地點相同。

2. 本公司的股本變更

以下載列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的股本變更：

- (a) 於2023年11月15日，我們向NEOM Company發行3,992,877股D系列優先股。
- (b) 於2024年11月29日，
 - i. 所有已發行及在外流通，每股面值為0.0005美元的A系列、B系列、B+系列、B2系列、C系列、C+系列和D系列優先股均自動轉換為A類普通股，合共已發行225,409,798股A類普通股股份。
 - ii. 我們在納斯達克完成了首次公開發售，在此我們以每股美國存託股份13.00美元的公開發售價發行及出售合共20,000,000股以美國存託股份代表的A類普通股。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i. 我們向以下股東發行及出售合共11,672,186股A類普通股：

股東	A類普通股數目
JS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 . .	5,275,859股A類普通股
Gallop Future Holding, Ltd.	3,165,558股A類普通股
Guangqipony Holdings Limited	2,076,923股A類普通股
Kechuangzhihang Holdings Limited	1,153,846股A類普通股

(c) 於2024年12月27日，向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發行1,461,410股A類普通股。

(d) 於2025年3月5日，向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發行5,000,000股A類普通股。

(e) 於2025年5月26日，向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發行30,000,000股A類普通股。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3.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更

我們附屬公司的公司資料概要及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變更詳情載列如下：

(a) 於2023年12月1日，廣州小馬慧行的註冊資本由193百萬美元增加至213百萬美元；

(b) 於2024年3月7日，廣州小馬智卡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30百萬元；

(c) 於2024年6月17日，青島青驢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8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90百萬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於2024年9月4日，PONY.AI EUROPE S.à r.l.於盧森堡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12,500歐元；
- (e) 於2024年10月12日，廣州小馬慧行的註冊資本由213百萬美元增加至248百萬美元；
- (f) 於2024年10月19日，Pony.ai, Inc.的股本減少40,000股；
- (g) 於2025年1月21日，北京小馬慧行的註冊資本由120百萬美元增加至140百萬美元；
- (h) 於2025年4月22日，Pony AI – FZCO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50,000阿聯酋迪拉姆；
- (i) 於2025年5月20日，Company Pony AI於沙特阿拉伯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500,000沙特里亞爾；及
- (j) 於2025年5月27日，廣州小馬智卡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60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任何其他變動。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已訂立以下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編纂]。

2. 知識產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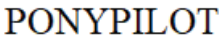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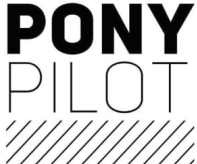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知識產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商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註冊商標	註冊地點
1.		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香港、美國、 歐盟、新加坡
2.		包括但不限於中國、香港、 沙特阿拉伯、阿拉伯 聯合酋長國、美國、歐盟
3.		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沙特阿拉伯、 美國、歐盟、新加坡
4.		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美國、 歐盟
5.		中國
6.	(A)  (B) 	香港
7.		中國
8.		中國
9.		中國
10.		中國
11.		中國
12.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商標	註冊地點
13.		中國、美國
14.	小马智卡	中國、香港
15.	 小马智卡 PONYTRON	中國
16.	(A) 小马智卡 (B) 	香港
17.	(A) PONYTRON (B) 	香港
18.	Ponytron	中國
19.	PONYTRON	中國
20.	PONYTRON	中國、香港
21.		香港
22.		中國
23.	小马方载	中國
24.	小马苍穹	中國
25.	小马智行识途	中國
26.	小马识途智能驾驶	中國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註冊商標	註冊地點
27.	小马识途智驾	中國
28.	PONYSIM	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美國
29.		中國
30.		中國

(b) 專利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1.	用於將自主車輛的軌跡投影到道路表面上的系統和方法
2.	用於輔助駕駛車輛的相機多鏡頭安裝裝置
3.	自動駕駛汽車的自適應過濾系統
4.	增強三維訓練數據生成
5.	增量數據處理系統和方法
6.	生成對抗網絡豐富駕駛模擬
7.	傳感器的串聯網絡
8.	用於高效時空數據存儲和訪問的內存架構
9.	自學習車輛性能優化
10.	點雲數據重新格式化
11.	動態內存地址編碼
12.	通過元數據關聯生成融合的傳感器數據
13.	基於硬件的點雲匹配
14.	硬件整合－傳感器姿態調整方法
15.	分段式傳感器外殼
16.	自動駕駛車輛駕駛控制系統中精密測試的準確性
17.	一種控制車輛移動的方法
18.	自動駕駛車輛的協調控制
19.	三維訓練數據
20.	增強培訓信息生成
21.	自動駕駛車輛搶先控制
22.	一種自動駕駛車輛調度方法和裝置
23.	一種路況信息處理方法、裝置及電子設備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24.	一種自動駕駛系統運行模式自動設置的方法及裝置
25.	一種路線圖生成方法及裝置
26.	一種車輛駕駛控制系統精度檢測方法及裝置
27.	車輛行駛的控制方法、裝置、存儲介質和處理器
28.	傳感器系統與自動駕駛系統
29.	故障車輛的停靠方法及裝置
30.	控制車輛行駛的方法及裝置
31.	應用於相機標定系統的標定方法和相機標定系統
32.	車輛控制方法及裝置
33.	車輛控制方法、裝置和系統、存儲介質及處理器
34.	時間同步方法、系統、存儲介質及處理器
35.	行車軌跡的處理方法及裝置
36.	車輛的控制方法及裝置、存儲介質及處理器
37.	車輛速度的確定方法及裝置、存儲介質、處理器
38.	車身的角度的識別方法及裝置、存儲介質、處理器
39.	卡車車頭與掛車之間的夾角的確定方法與確定裝置
40.	自動駕駛車輛的控制方法和裝置、存儲介質及電子裝置
41.	智能駕駛車輛的檢測方法、控制方法和處理器
42.	自動駕駛車輛的監控方法、監控裝置以及監控系統
43.	車輛控制模式的調整方法及裝置、無人駕駛車輛
44.	路徑規劃方法及裝置、運載工具
45.	自動駕駛車輛的控制方法及裝置、自動駕駛車輛
46.	車輛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處理器和車輛
47.	車輛的慣性測量單元的標定方法、裝置與電子設備
48.	車輛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存儲介質和處理器
49.	一種車輛自動駕駛方法及裝置
50.	一種數據更新方法及裝置
51.	自動駕駛車輛的控制方法、裝置以及自動駕駛系統
52.	依據歷史數據構建車輛路測場景的方法、裝置及一種車輛
53.	車輛決策方法、裝置和設備
54.	控制車輛進出匝道的的方法、裝置、設備和存儲介質
55.	一種基於車輛並排行駛的決策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56.	自動駕駛車輛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及自動駕駛系統
57.	檢測平台及具有該檢測平台的智能駕駛車輛
58.	一種剎車制動冗餘系統及車輛
59.	ECU控制電路、ECU與車輛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專利名稱
60.	自動駕駛車輛的故障處理方法、裝置及存儲介質
61.	旋轉視窗、旋轉視窗的運動控制方法及裝置
62.	安裝組件及具有該安裝組件的車輛
63.	自動駕駛車輛通過十字路口的控制方法以及其控制裝置
64.	確定物體景深的方法與裝置
65.	車輛的控制方法、裝置與車輛
66.	一種確定車輛行駛策略的方法及裝置、車輛
67.	確定躲避非機動車策略的方法及裝置、一種車輛
68.	時間同步的方法、檢測設備及系統
69.	防止時間回退的時間同步方法、裝置及時間同步系統
70.	乘車服務處理方法、裝置、車載終端及介質
71.	自動駕駛車輛行程規劃處理方法、裝置及車載終端
72.	自動駕駛車輛的停車處理方法、裝置、設備及存儲介質
73.	車輛的控制方法、控制裝置、處理器和車輛系統
74.	自動駕駛車輛的人機交互界面的控制方法及裝置
75.	噴氣安裝結構、攝像組件以及自動行駛車輛
76.	電子設備的功能調控的圖形用戶界面
77.	運動軌跡顯示方法、裝置、計算機設備和存儲介質
78.	玩偶(POPO)
79.	一種無人駕駛車輛的燈效顯示方法、裝置、設備和介質

(c) 版權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版權：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1.	Pony.ai 自動駕駛操作 系統文件操作 基礎庫系統V1.0	北京小馬智行	2018年6月6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2.	Pony.ai行車軌跡調試軟件 [簡稱：Pony.ai Slam Viewer Tool]V1.0	北京小馬智行； 北京小馬慧行	2018年6月12日
3.	Pony.ai自動駕駛 Perception OfflineViewer 工具平台V1.0	北京小馬智行； 北京小馬慧行	2018年6月8日
4.	PonyAI自動駕駛打車軟件 [簡稱：自動駕駛 打車軟件]V1.0	北京小馬智行； 北京小馬慧行	2018年6月13日
5.	自動駕駛狀態監控 工具平台V1.0	北京小馬智行； 北京小馬慧行	2018年6月8日
6.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感知驗證軟件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1月2日
7.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Perception Viewer 工具軟件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1月2日
8.	小馬智行障礙物 速度對比軟件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1月2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9.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在線傳感器標定系統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4月28日
10.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毫米波雷達標定軟件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4月28日
11.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多車感知結果共享系統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4月28日
12.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共享出行平台軟件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4月28日
13.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車隊管理系統	廣州小馬智行	2019年4月28日
14.	小馬易行robotaxi 狀態監控軟件V1.0	北京小馬易行	2020年7月15日
15.	小馬易行robotaxi 自動派單軟件V1.0	北京小馬易行	2020年7月15日
16.	小馬易行車輛綜合 調度軟件V1.0	北京小馬易行	2020年7月15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版權名稱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17.	V2X感知功能 評估軟件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2年9月30日
18.	無人駕駛出租車行駛行為 乘客交互軟件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3年12月25日
19.	小馬智行APP [簡稱：小馬智行]V2.0	廣州小馬智行	2024年5月23日
20.	吉祥物POPO	廣州小馬智行	2022年6月13日
21.	吉祥物NINI	廣州小馬智行	2024年6月13日
22.	小馬智行仿真 程序軟件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4年12月6日
23.	小馬智行基於神經 網絡模型技術的 車輛控制軟件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4年12月9日
24.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車內 乘客交互軟件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4年12月9日
25.	小馬智行自動駕駛 路徑規劃軟件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4年12月6日
26.	智慧城市設施 業務管理系統V1.0	廣州小馬慧行	2024年11月29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域名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註冊互聯網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到期日期
1.	pony.ai	廣州小馬智行	2026年10月31日
2.	ponyai.cc	廣州小馬智行	2025年11月23日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其他知識產權。

C.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服務協議詳情

(a) 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於[●]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任期初步為期三年或直至本公司[編纂]後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任一方均可透過發出不少於30天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根據現行安排，執行董事並無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b)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已於[●]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任期初步為期三年或直至本公司[編纂]後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任一方均可透過發出不少於30天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根據現行安排，非執行董事並無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協議。任期為期三年或直至本公司[編纂]後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任何方均可透過發出不少於30天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將收取年度董事袍金[●]美元。]

2. 董事酬金

- (a)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產生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住房公積金、津貼及實物利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股份支付的薪酬（如適用））分別合共約為1.4百萬美元、1.2百萬美元、1.2百萬美元及1.6百萬美元。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董事將有權收取薪酬（包括薪金、住房公積金、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如適用）），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期合共為約1.2百萬美元（不包括酌情花紅或股份支付（如有））。
- (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1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向我們收取其他實物利益薪酬。

3.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股東名稱	職位	權益性質	緊隨[編纂]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相關股份類別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我們總股本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投票權的 總百分比
彭博士 ⁽³⁾	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43,988,000股 B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信託創辦人	16,012,000股 B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樓博士 ⁽⁴⁾	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權益	110,828股 A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19,068,770股 B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信託創辦人	2,020,000股 B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實益擁有人	500,000股 A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股東名稱	職位	權益性質	緊隨[編纂]後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¹⁾	佔相關股份類別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我們總股本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佔投票權的 總百分比
張斐先生 ⁽⁵⁾	非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權益	1,031,880股 A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戴國良先生 ⁽⁶⁾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實益擁有人	7,525股 A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邱子磊博士 ⁽⁷⁾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實益擁有人	7,525股 A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Asmau Ahmed 女士 ⁽⁸⁾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實益擁有人	7,525股 A類普通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呈列所有權益均屬好倉。
- (2) 按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編纂]股A類普通股及[編纂]股B類普通股的總數計算，乃由於根據[編纂]將發行[編纂]股A類普通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
- (3)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彭博士被視為(i)於彭博士實益持有的43,988,000股B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及(ii)於Alicia Peng Irrevocable Trust、Selena Peng Irrevocable Trust及投票信託（均由彭博士控制）各自持有的16,012,000股B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樓博士(i)透過由樓博士全資擁有的公司IWAY LLC持有110,828股A類普通股；(ii)透過IWAY LLC持有19,068,770股B類普通股；及(iii)持有由South Dakota Trust Company LLC（作為由樓博士控制的Amber Luna Lou Irrevocable Trust的受託人）持有的2,020,000股B類普通股。此外，樓博士有權根據授予彼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收取最多500,000股A類普通股，惟須受限於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5) 由於張斐先生擁有投資決策的酌情權，因此彼被視為於Neumann Capital及Cassini Partners, L.P.分別持有的882,116股A類普通股及149,764股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被視為於Neumann Capital及Cassini Partners, L.P.持有的A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6) 戴國良先生有權根據授予彼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收取最多7,525股A類普通股，惟須受限於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7) 邱子磊博士有權根據授予彼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收取最多7,525股A類普通股，惟須受限於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 (8) Asmau Ahmed女士有權根據授予彼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收取最多7,525股A類普通股，惟須受限於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件（包括歸屬條件）。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相聯法團的權益

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b) 主要股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我們的附屬公司	股東／有限合夥人 姓名／名稱	佔股權／合夥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鹽城白楊科技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連雲港柒朵蓮技術服務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38.46%
青驢物流．．．．．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49.00%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有關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及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者視作或當做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的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

除上文所載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據我們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會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或就有關股本擁有購股權。

4.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在我們A類普通股一經於聯交所上市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概無我們的董事知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A類普通股）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權益；
- (c) 概無我們的董事、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股東在本集團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及
- (d) 概無董事或本附錄「E. 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所列任何人士：
 - (i) 於我們的發起過程中，或在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於我們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或
 - (ii) 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D. 2016年股份計劃

以下為2016年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由於2016年股份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進一步授出獎勵，2016年股份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規限。

(a) 目的

2016年股份計劃的目的為使我們能夠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股權獎勵，作為他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回報，特別是(i)激勵他們為了本集團的利益優化其表現及效率；(ii)吸引及挽留所作貢獻對或將會對本集團有利的人士；及(iii)鼓勵他們加強團隊成員之間的合作與溝通，以促進本集團成長。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b) 管理

2016年股份計劃將由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管理，而各委員會須由董事會委任一名或多名董事會成員組成。

(c) 合資格參與者

僅僱員、外部董事及顧問才有資格獲授非法定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或直接獎勵或出售股份。僅僱員有資格獲授符合資格作為美國1986年國內稅收法典第422(b)條所述激勵購股權（「激勵購股權」）的購股權。

(d) 獎勵形式

2016年股份計劃允許直接獎勵或出售股份以及授出購股權以購買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各股份獎勵須由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股份授出協議作為證明，而各股份出售須由買方與本公司訂立的購股協議作為證明。有關獎勵或出售須受所有適用條款及條件所規限，而該等條款及條件並無違反2016年股份計劃及董事會認為適合納入股份授出協議或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e) 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出的股權獎勵，可發行的普通股最高數目為58,427,257股，可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的條款作出一定調整。

(f) 購股權

行使價

除另有規定者外，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發行的股份的全部購買價或行使價將於購買有關股份時以現金或現金等價物支付。此外，董事會亦可全權酌情批准通過以下任何付款方式：(i)提供服務，(ii)承兌票據，(iii)退回股份，(iv)行使／出售，(v)淨行使，及(vi)其他付款方式。

歸屬時間表

購股權一般有10年合約期，並於自各協議指定日期起計四年期間歸屬。購股權將根據相關股份獎勵協議內所載的歸屬附表歸屬，歸屬期介乎2至5年。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購股權附帶權利

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出的每份購股權，均由購股權持有人與本公司訂立的購股權協議作為證明。購股權須受2016年股份計劃的所有適用條款及條件規限，並可能受與2016年股份計劃並無抵觸及董事會認為適合載入購股權協議的任何其他條款及條件規限。購股權持有人或購股權持有人的受讓人不得享有購股權持有人的購股權所涵蓋的任何股份的股東權利，直至有關人士根據該購股權的條款提交行使通知書及支付行使價而有權獲得該等股份為止。

(g) 限制性股份單位獎勵

一般事項

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每次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由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協議作為證明。

對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限制

各項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未必可歸屬，乃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於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協議所訂明的條件達成後，須悉數或分期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持有人不具投票權。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結算

任何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結算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以(a)股份、(b)現金或(c)兩者的任何組合方式進行。根據預定表現因素，合資格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實際數目可能高於或低於原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中的數目。將受限制股份單位轉換為現金的方法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基於股份於一連串交易日的平均公平市值的方法。

(h) 修訂、暫停或終止

董事會可隨時基於任何理由修訂、暫停或終止2016年股份計劃，惟在適用法律規定的範圍內，倘2016年股份計劃的任何修訂(i)增加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2016年股份計劃項下另有規定者除外），或(ii)對合資格獲授激勵購股權的人士類別作出重大改變，則其須於修訂日期起計12個月內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此外，對2016年股份計劃條款作出任何其他重大改變的修訂，僅在適用法律規定的情況下，方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2016年股份計劃的任何其他修訂毋須經股東批准。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尚未行使獎勵

我們已(i)就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資料向聯交所申請且[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2(1)(b)條及附錄D1A第27段的披露規定；及(ii)就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資料向證監會申請且[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I部第10(d)段的披露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豁免及免除－有關2016年股份計劃的豁免及免除」。

購股權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承授人包括三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及121名其他承授人(我們的僱員或前僱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予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位	尚未行使 購股權相關的 A類普通股數目	每股A類 普通股的行使價 (美元/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估緊隨 [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高級管理層							
王皓俊博士.....	1377 Martin AVE, San Jose, CA, 95126, United States	首席財務官	205,517	0.0005美元	2016年12月5日	4年	[編纂]
張寧先生.....	中國上海市普陀區 武寧路955弄 23號901室	副總裁、 自動駕駛系統 主管兼北京 辦事處主管	10,417	0.82美元	2019年7月18日	4年	[編纂]
莫璐怡博士.....	中國廣州市海珠區 廣紙北二路 2號905室	副總裁兼廣州及 深圳辦事處 主管	13,334	1.65美元	2020年4月23日	4年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位	尚未行使 購股權相關的 A類普通股數目	每股A類 普通股的行使價 (美元／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佔緊隨 [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其他承授人			1,637,903	0.0005美元至 5.6美元	2016年11月30日至 2025年4月22日	2至4年	[編纂]
總計			1,867,171				[編纂]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按相關股份數量劃分）：

按相關A類 普通股數目分類	承授人數目	每股A類 普通股行使價 (美元／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相關A類 普通股總數	佔緊隨[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¹⁾
15,000或以下	86	0.29至3.28	2018年5月29日至 2021年2月24日	4年	539,204	[編纂]
15,001至30,000	25	0.29至3.28	2018年5月29日至 2021年2月24日	4年	570,121	[編纂]
30,001或以上	10	0.0005至 5.6	2016年11月30日至 2025年4月22日	2至4年	528,578	[編纂]
總計	121				1,637,903	[編纂]

附註：

- (1)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
- (2)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4)條，本公司可於[編纂]起計六個月內進一步發行股份，以履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3) 承授人無需就獲授的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予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獎勵對象包括四名董事、五名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及608名其他獎勵對象（我們的僱員或前僱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位	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 單位相關的 A類普通股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佔緊隨 [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董事						
樓天城博士.....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景芳 二區49幢2單元101室	執行董事兼 首席技術官	500,000	2024年12月4日	4年	[編纂]
戴國良先生.....	75 Lower Cross Road, Greenwich, CT 06831, United Stat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7,525	2024年12月4日	1年	[編纂]
邱子磊博士.....	香港春坎角環角徑18號壁如花園 C3號洋房一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7,525	2024年12月4日	1年	[編纂]
Asmau Ahmed 女士	839 W End Ave Apt 4F New York NY 10025-5381 United States	獨立非執行董事	7,525	2024年12月4日	1年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地址	於本集團 擔任的職位	尚未行使 受限制股份 單位相關的 A類普通股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佔緊隨 [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份的概約 百分比 ⁽¹⁾
高級管理層						
王皓俊博士	1377 Martin AVE, San Jose, CA, 95126, United States	首席財務官	483,726	2023年5月15日至 2024年12月4日	4年	[編纂]
張寧先生	中國上海市普陀區武寧路 955弄23號901室	副總裁、 自動駕駛系統 主管兼北京 辦事處主管	470,001	2021年5月28日至 2024年12月4日	4至5年	[編纂]
李衡宇先生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上地東里 六區10號樓521室	副總裁兼自動 駕駛卡車 事業部主管	309,584	2022年6月2日至 2024年12月4日	4年	[編纂]
莫璐怡博士	中國廣州市海珠區廣紙北二路 2號905室	副總裁兼廣州及 深圳辦事處 主管	375,360	2021年5月28日至 2024年12月4日	4至5年	[編纂]
高天先生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 大街甲三號院通用時代 國際6號樓2502室	副總裁、 首席幕僚長、 總法律顧問兼 董事會秘書	647,126	2021年5月28日至 2024年12月4日	4至5年	[編纂]
其他獎勵對象			6,708,572	2021年12月14日至 2025年9月22日	2至5年	[編纂]
總計			9,516,944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予其他獎勵對象的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載列如下（按相關股份數量劃分）：

按相關A類 普通股數目分類	獎勵對象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相關A類 普通股總數	佔緊隨[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¹⁾
3,000或以下	304	2021年12月14日至 2025年9月22日	2至4年	536,533	[編纂]
3,001至12,000	255	2021年12月14日至 2025年9月22日	2至4年	1,488,164	[編纂]
12,001或以上	139	2021年12月14日至 2025年9月22日	2至5年	4,683,875	[編纂]
總計	698			6,708,572	[編纂]

附註：

- (1)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
- (2)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4)條，本公司可於[編纂]起計六個月內進一步發行股份，以履行尚未行使的獎勵。
- (3) 承授人無需就獲授的購股權支付任何代價。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獎勵的相關A類普通股數目為11,384,115股A類普通股，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假設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獎勵獲悉數歸屬及行使（倘適用），計及根據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授出的獎勵可能發行的[編纂]股股份（經扣除於最後可行日期已向存託人發行的2,847,531股股份後），則緊隨[編纂]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2016年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股東的股權將攤薄約[編纂]%。每股盈利的攤薄影響約為[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E.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我們的董事已被告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可能負有任何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未決或對我們或我們的任何董事構成威脅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或仲裁程序。

3. 聯席保薦人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聯席保薦人獨立於本公司。有關導致德意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非獨立的情況詳情，請參閱「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我們的美國存託股份」及「[編纂]」各節。

本公司應付聯席保薦人（就[編纂]擔任本公司保薦人）的費用為各375,000美元。

4.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5. 發起人

就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並無發起人。

6.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發表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高盛（亞洲） 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名稱	資格
Merrill Lynch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德意志證券 亞洲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華泰金融控股 (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3類(槓桿式外匯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海問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盛智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出口管制、制裁及進口合規事宜的美國及歐盟法律顧問
霍金路偉國際律師事務所 . .	本公司有關對外投資計劃事宜的法律顧問
匯嘉律師事務所(香港) . . .	本公司的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 .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界定的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例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界定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有限公司 . .	行業顧問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擁有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7.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E.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所述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文件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示格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8. 約束力

倘依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使所有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及第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9.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分別以英文及中文刊發。

F. 其他事項

(a) 除本文件另行披露者外：在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擬發行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以換取現金或以現金以外方式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及
- (ii) 本公司並未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已付或應付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授出其他特殊條款，以認購或同意認購，或促使或同意促成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債權證。

(b)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無任何發起人，亦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創辦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亦無任何債權證；
- (iii) 並無設立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設立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的購股權；
- (iv) 董事或名列本節上文「－E.其他資料－6.專家資格」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創辦中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買賣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 (v) 概無作出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vi) 本公司概無任何未兌換的可兌換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vii) 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但尚未行使、法定或以其他方式增設但未發行的債務證券或定期貸款；
- (viii) 我們並無獲得或給予為期一年以上且對我們的業務而言為重要的出租或租購廠房合約；及
- (ix) 董事概無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